

臺北市 112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家政活動學藝競賽暨領隊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附件(四)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中字第 1123078303 號 函辦理。

二、目的：

1. 倡導校際觀摩與競賽，交流教學心得以及提昇家政活動教學效果。
2. 鼓勵教師研習進修，提升教師教學專業。
3. 透過研習激勵課程與教學內容之充實，以達成國中家政活動課程之目標。

三、研習日期：112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五)

四、參加對象：臺北市 112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家政活動學藝競賽領隊教師。

五、研習地點：臺北市私立滬江高中-A.烘焙教室、B.西餐教室

六、研習內容及時程：

時 間	內 容		地 點	主持人/主講人
08：30～09：00	報到		中正堂一樓 穿堂	永吉國中
09：00～09：20	開幕式		中正堂二樓	教育局長官 謝校長丞韋 許校長秀玲
09：30～12：00	領隊教師 增能研習	A. 創意手作烘焙 -聖誕摩卡樹幹 蛋糕	烘焙教室	臺北市國中綜合活動領域 輔導小組 滬江高中
		B. 健康西餐料理 -波特酒醬煎豬 里肌襯時蔬	西餐教室	
12：00～13：05	午餐、休息		中正堂二樓	永吉國中 滬江高中
13：05～15：00	競賽學生作品展示 影片欣賞、社團表演		中正堂二樓	永吉國中 滬江高中
15：00～15：30	長官致詞 評審講評		中正堂二樓	教育局長官 試務委員 謝校長丞韋 全體參賽師生
15：30～16：30	閉幕、頒獎		中正堂二樓	教育局長官 試務委員 謝校長丞韋 全體參賽師生

七、凡全程參與教師，將核給 6 小時之研習證明，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 月 24 日(五)止，請至教師研習中心教師電子研習護照 <http://insc.tp.edu.tw> 網站報名。

八、經費：由臺北市 112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家政活動學藝競賽專款支應。

九、本計畫陳 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